

##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与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由安久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安久基金”,基金代码:184709)转型而成,基金合同于2007年8月2日正式生效。根据《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和《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定于2007年9月17日开始办理日常申购、赎回与基金转换业务。

## 一、重要提示

(一)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管理人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基金注册登记机构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本基金的基金代码为040008,简称为“华安优选”。

(三)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与基金转换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huaan.com.cn)查询或阅读刊登在2007年8月1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四)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热线(40088-50099,021-6864666)了解基金申购、赎回与基金转换等事宜,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huaan.com.cn)下载开放式基金业务申请表和了解基金销售相关事宜。

(五)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的直销机构或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与基金转换业务。

(六)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 二、投资者范围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自然人、法人及其他组织(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证券投资基金者除外),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

## 三、销售机构

## (一)直销机构

1、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360号新上海国际大厦2楼  
电话:(021)38369880  
传真:(021)68863223  
联系人:赵敏  
2、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23号平安大厦106室  
电话:(010)66219999 转 333 分机  
传真:(010)66214060  
联系人:倪荣鑫  
3、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228号广晟大厦2202室  
电话:(020)38350158 转 88 分机  
传真:(020)38350259  
联系人:程安至  
4、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电子交易平台  
华安电子交易热线:40088-50099,(021)68604666  
华安电子交易网站:www.huaan.com.cn  
传真电话:(021)68862145  
联系人:韩晓华  
(二)代销机构  
1、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2、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3、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4、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11185  
网址:www.psbc.com  
5、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6、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95  
网址:www.cebbank.com  
7、上海银行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21)962888  
网址:www.bankofshanghai.com  
8、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800-820-6888  
网址:www.gtja.com  
9、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1)962505  
网址:www.sw2000.com.cn  
10、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1111,(0755)26951111  
网址:www.newone.com.cn  
11、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8-001,(021)962503  
网址:www.htsec.com  
12、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10)66568587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13、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10108998  
网址:www.ebscn.com  
14、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20)87555888 转各营业网点  
网址:www.gf.com.cn  
15、中信万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532)85022026  
网址:www.zxwt.com.cn  
16、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4008888108  
公司网站:www.csc108.com  
17、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68419974  
网址:www.xyq.com.cn  
18、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开放式基金客服电话:(021)68865020  
网址:www.xssec.com,www.eestart.com  
19、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0571)85783715  
网址:www.bigsun.com.cn  
20、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371)967218  
网址:www.ccnew.com  
2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010)84588888  
网址:www.citic.com  
22、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0755)83199511

网址:www.csc.com.cn  
23、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555,(0755)2512666  
网址:www.lhzb.com  
24、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电话:(0771)5539262  
网址:www.gqzq.com.cn  
25、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800-6200-071  
网址:www.962518.com  
26、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800-810-8868  
网址:www.guosen.com.cn  
27、渤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22)28455588  
网址:www.ewww.com.cn  
28、东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962506或4008889506  
网址:www.dfzq.com.cn  
29、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9  
网址:www.c2318.com.cn  
30、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电话:(021)68761616  
网址:www.tebon.com.cn  
(四)各代销网点的地址、营业时间等信息,请参照各代销机构的规定。  
(五)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情况增加或者减少代销机构,并另行公告。销售机构可以根据情况增加或者减少其销售城市、网点,并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四、日常申购、赎回与基金转换时间  
本基金日常申购、赎回与基金转换等基金业务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场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与基金转换时除外。  
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并公告。  
五、日常申购、赎回与基金转换的数量约定  
1、投资者首次申购基金份额的最低金额为1,000元,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500元,各代销机构可根据自己的情况调整首次最低申购金额和最低追加申购金额限制。投资者在中国工商银行首次申购基金份额的最低金额为5,000元,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1,000元。投资者已成功集中申购过本基金时则不受首次最低申购金额限制,投资者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购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申请办理“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投资者可自行约定每期扣款金额,但最低不少于人民币100元(含100元)。“定期定额投资计划”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目前仅限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银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渤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华安基金电子交易平台银基结算方式)。  
2、赎回或转换转出的最低份额为1,000份基金份额,基金账户中基金份额不足1,000份的,应一次性赎回或转出。  
3、基金管理人在不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实质利益的情况下,可根据市场情况对以上数额限制进行调整,最迟应在调整生效前3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

指定媒体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 六、日常申购与赎回费率

## 1、申购费用

本基金申购费用由基金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本基金申购费用在申购时交纳,开放日常申购后的具体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	1.50%
100万≤M<500万	1.00%
M≥500万	每笔1000元

申购金额小于500万元(不含500万元)的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网上银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网上交易平台和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电子交易平台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实行0.6%的优惠费率。投资者通过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网上银行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按8折优惠。具体优惠活动,以各销售机构公告为准。

## 2、赎回费用

本基金赎回费用由基金赎回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

持有期限	赎回费率
一年以内(不含一年)	0.50%
一年至两年(不含两年)	0.25%
两年(含两年)以上	0

注:一年指365天,两年为730天,依此类推。

3、对于投资者在基金退市前持有的原安久基金份额,持有期自《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计算。对于集中申购和日常申购所得的基金份额,持有期自注册登记机构确认登记之日起计算。所收取赎回费的25%归入基金资产,其余用于支付登记结算费、销售手续费等各项费用。

4、基金管理人在以基金合同约定范围内的范围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3个工作日前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上公告。

## 七、日常基金转换

1、投资者在销售机构可办理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优选”,基金代码040008)与本公司旗下管理的华安创新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创新”,基金代码040001),华安MSCI中国A股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中国A股”,基金代码040002),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简称“华安富利”,代码:040003),华安宝利配置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宝利”,基金代码040004),华安宏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宏利”,基金代码040005),华安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成长”,基金代码040007)之间的基金转换业务。该等销售机构须同时代理转出基金及拟转入基金的销售。其中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银行、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渤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等销售机构暂未开通本基金的基金转换业务。  
2、基金转换费用包括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转换申购补差费两部分。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持有人承担。转换的目标基金所适用的申购与赎回费率详见各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

## 八、基金份额净值公告

本公司已于2007年8月16日起,在每个开放日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各销售机构及指定销售营业网点、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和网站等媒介公布本基金上一个正常交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 九、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九月十日

股票代码:600681 股票简称:S\*ST万鸿 编号:2007-075

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近期出现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流通股股票价格于2007年9月5日、6日、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触及到涨幅限制,根据上海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2007年9月10日上午9:30起停牌1小时,10点30分起恢复交易。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公司在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后,作出如下公告:到目前为止并在可预见的两周之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影响股价敏感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公司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其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有关公司信息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为准,公司董事会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7年9月7日

股票代码:600681 股票简称:S\*ST万鸿 编号:2007-076

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公司股改进展的  
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特别提示:

●本公司在上一周内不能披露股改方案,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目前公司非流通股股东股改动议情况  
目前,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没有提出新的股改动议,公司没有可供讨论的股改方案。

## 二、公司股改保荐机构情况

目前,本公司尚未与保荐机构签定股改保荐合同。

## 三、保密及董事责任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并已明确告知相关当事人,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第七条等的规定履行保密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将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第7.3.7.4条等的规定及时披露股改相关事项。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已知《刑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对未按规定披露信息、内幕交易等的罚则。

特此公告!

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7年9月7日

证券简称:S石化 证券代码:600871 编号:临2007-041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公司股改进展的  
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一周内不能披露股改方案,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目前,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正就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相关事宜进行研究,尚未提出具体方案。

## 一、目前公司非流通股股东股改动议情况

目前,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正就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相关事宜进行研究,尚未提出具体方案。

## 二、公司股改保荐机构情况

目前,本公司尚未与保荐机构签定股改保荐合同,保荐机构将协助制定本公司股改方案并出具保荐意见书。

## 三、保密及董事责任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并已明确告知相关当事人,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第七条等的规定履行保密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将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第7.3.7.4条等的规定及时披露股改相关事项。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已知《刑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对未按规定披露信息、内幕交易等的罚则。

特此公告。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九月七日

证券简称:S石化 证券代码:600871 编号:临2007-042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A股股价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重要提示: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A股股票于9月5日、6日、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涨幅限制,截至目前,本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经咨询本公司主要股东,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亦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A股股票于9月5日、6日、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涨幅限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属股价异常波动。

## 二、本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截至目前,本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经咨询本公司主要股东,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亦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特此公告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九月七日

万家18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07年第2次分红公告

万家18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成立于2003年3月17日。成立以来,本基金取得了良好的投资业绩,本基金于2007年1月16日进行了本年度首次分红,每十份基金份额分红7元,分红后基金份额净值为1.222元。截至2007年9月6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2.6245元,累计净值3.4545元。为及时回报投资者,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万家18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决定实施本年度第二次分红。

一、经本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核实,本次分配方案为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5.7元。

二、本基金已于2007年9月7日完成权益登记。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于2007年9月10日计入投资者基金账户,2007年9月11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07年9月11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三、本次分红的具体情况请查阅《万家18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2007年第2次分红预告》(2007年9月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投资者亦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本次分红的详细情况:

1. 中国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交通银行、招商银行、中信银行、深圳发展银行以及各代销券商的代销网点。

2.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0800;021-68644599。

3.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wjasset.com。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9月10日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  
增加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自公告之日起,本公司旗下的万家180指数基金增加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为代销机构。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在以下31个省(区、市)的15000余个网点对所有投资者办理万家180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

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广西、海南、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客服电话:11185(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公司网站:www.cpsrb.com

公司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131号 邮编:100808

2.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021-38619999

客服电话:400-888-0800(或021-68644599)

客服传真:021-38619968

公司网站:www.wjasset.com

公司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450号新天地国际大厦22楼 邮编:200122

投资者欲了解万家180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也可致电万家基金管理公司客户服务热线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wjasset.com查询。

欢迎广大投资者到各销售网点咨询以及办理开户、申购、赎回等相关业务。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9月10日

股票代码:600711 公司简称:ST雄震 公告编号:临2007-59

厦门雄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  
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厦门雄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7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7年9月7日上午9点30分在厦门市湖滨南路国贸大厦29楼B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应尚珍女士主持。出席会议的股东代表共2人,代表股份共5096.5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4.13%。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福建厦门联合信实律师事务所刘晓军律师出席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 二、提案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董事会同意高强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同意并提名邱国龙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的议案  
同意为5096.52万股,占到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反对为0万股,占到会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

弃权为0万股,占到会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

2、审议《关于董事会同意韩经纶先生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同意并提名何少平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的议案  
同意为5096.52万股,占到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反对为0万股,占到会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

弃权为0万股,占到会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

3、审议《关于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的议案  
同意为5096.52万股,占到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反对为0万股,占到会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

弃权为0万股,占到会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

4、审议关于《股权转让合同》的议案  
同意为5096.52万股,占到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反对为0万股,占到会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

弃权为0万股,占到会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

## 三、律师见证意见

福建厦门联合信实律师事务所刘晓军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本所律师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随雄震股东大会决议按有关规定予以公告,并依法对本公司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承担相应责任。

## 四、备查文件目录

1. 厦门雄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福建厦门联合信实律师事务所关于厦门雄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厦门雄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零七年九月七日

股票代码:600711 公司简称:ST雄震 公告编号:临2007-60

厦门雄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厦门雄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近期将披露重大信息,特申请公司股票自2007年9月10日起停牌,直至公司披露重大事项公告后复牌。

特此公告!

厦门雄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零七年九月七日